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DTXS Silk Road Investment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 大唐西市絲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20)

### 完成建議根據特別授權發行認購股份 及 選任非執行董事生效

#### 完成建議根據特別授權發行認購股份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建議發行認購股份已根據特別授權，依照認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完成。

#### 選任非執行董事生效

董事會欣然宣佈，選任鄭家純博士為非執行董事，經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批准後，由完成日期起生效，而彼之服務任期由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即完成日期)起開始。

謹此提述大唐西市絲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十六日之公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八月七日之通函(「該通函」)、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股東特別大會之補充通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之公告，內容關於(其中包括)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及選任鄭博士為非執行董事，自完成日期起生效(「先前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使用之詞彙應具有該通函和先前公告界定之相同意義。

## 完成建議根據特別授權發行認購股份

董事會欣然宣佈，認購協議下的所有先決條件均已獲達成，而完成已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發生。本公司已根據特別授權，依照認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配發及發行111,187,538股認購股份予認購人，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5.3873港元。

認購股份佔於本公告日期，因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而擴大之已發行股份總額約16.66%，將在各方面與現有已發行股份具有相同地位。

##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的影響

下文所載為說明本公司股權架構：(i)緊接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前；及(ii)緊隨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後：

	緊接配發及發行 認購股份前		緊隨配發及發行 認購股份後	
	已發行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已發行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b>股東</b>				
大唐西市國際控股(附註)	373,596,736	67.16%	373,596,736	55.97%
呂先生(附註)	4,996,000	0.90%	4,996,000	0.75%
認購人	—	—	111,187,538	16.66%
公眾股東	<u>177,678,956</u>	<u>31.94%</u>	<u>177,678,956</u>	<u>26.62%</u>
總計	<u>556,271,692</u>	<u>100.00%</u>	<u>667,459,230</u>	<u>100.00%</u>

附註： 373,596,736股股份由大唐西市國際控股持有。大唐西市國際控股由大唐西市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大唐西市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由大唐西市投資全資擁有。呂先生作為大唐西市投資控股股東，被視為於373,596,736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作為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 選任非執行董事生效

謹此提述先前公告，內容關於(其中包括)選任鄭博士為非執行董事，經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批准後，由完成日期起生效。

董事會欣然宣佈，選任鄭博士為非執行董事已經生效，彼之服務任期由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即完成日期)起開始。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鄭博士加盟董事會。

### 遵守上市規則第3.10A條

根據上市規則第3.10A條，本公司委任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須至少佔董事會成員人數的三分之一。

隨著鄭博士獲選為非執行董事及服務任期由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起開始，董事會之組成將包括四(4)名執行董事、三(3)名非執行董事及三(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少於上市規則第3.10A條所規定的董事會成員人數的三分之一。

本公司現正物色可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合適候選人，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符合上市規則第3.10A條的規定，以及無論如何在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起三個月內遵從上市規則第3.11條。本公司將在適當時間另行發表公告。

承董事會命  
大唐西市絲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呂建中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呂建中先生(主席)、楊興文先生、厲劍峰先生(行政總裁)及黃國敦先生(副行政總裁)；三名非執行董事，即王石先生、Jean-Guy Carrier先生及鄭家純博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鄭毓和先生、徐耀華先生及謝湧海先生。